不 符 合 项 报 告

审核领域及类型	■QMS ■EMS ■OHSMS ■二阶段审核 ■第 1 次监督 □再认证 □证书转换 □特殊审核 □其他		
受审核方	北京京安先锋科技有限公司		
受审核部门	综合部	陪同人员	王晓明

不符合事实描述:

查综合部办公现场，办公室没有配置灭火器，不符合

上述事实不符合：■ISO9001:2015 标准 7.1.3 条款
■ISO14001:2015 标准 8.1 条款
■GB/T45001-2020 标准 8.1 条款

不符合性质：□严重 ■一般

审核员： 李京田 审核组长： 李京田 受审核方代表：

日 期：2020.10.19 日 期：2020.10.15 日 期：2020.10.19

纠正措施验证（包括验证的主要内容和结果）

针对不符合制定了纠正和预防措施，对人员进行了学习，提供了整改依据，不符合项验证有效，予以关闭。

审核员：李京田 日期：2020.10.19

不符合项纠正措施表

不符合项事实摘要：

查综合部办公现场，办公室没有配置灭火器，不符合
上述事实不符合：**ISO9001:2015** 标准 7.1.3 条款、**ISO14001:2015** 、**ISO45001:2018** 标准 8.1 条款的要求

纠正情况：

组织学习了下列标准的内容要求：
1）**ISO9001:2015** 标准 7.1.3 条款、**ISO14001:2015** 、**ISO45001:2018** 标准 8.1 条款的要求
2）对现场进行整改

原因分析：

对 ISO9001:2015 标准 7.1.3 条款、**ISO14001:2015** 、**ISO45001:2018** 标准 8.1 条款的要求**学习不够，理解不深，安全意思淡薄。**

纠正措施：
通过学习，加深对 **ISO9001:2015** 标准 7.1.3 条款、**ISO14001:2015** 、**ISO45001:2018** 标准 8.1 条款的要求的要求**的**理解，避免类似问题再次发生。

预定完成日期：2020.10.19

举一反三检查情况：

现场异常整改无类似问题再次发生。

受审核方纠正措施有效性的验证：

纠正措施有效

验证人：　　日期：2020.10.19

受审核方代表：　　**日期：**2020.10.19

北京京安先锋科技有限公司

培训记录及培训效果评价表

培训项目	**ISO9001:2015** 标准 7.1.3 条款 **ISO14001:2015** 标准 8.1 条款 **ISO45001:2018** 标准 8.1 条款
培训时间	2020.10.19
地　点	会议室
培训讲师	刘洪彬

考核及评价记录

姓名	考评成绩			操作技能			质量、环保、安全意识			效果评价			评价人
	好	中	差	好	中	差	好	中	差	好	中	差	
王晓明	★			★			★			★			刘洪彬
宋丽丽	★			★			★			★			刘洪彬
鲁立国	★			★			★			★			刘洪彬
李云祥	★			★			★			★			刘洪彬

综合评价：

以上人员经培训后，以口头问答的方式对其进行了考核，基本能明白标准的相关要求，培训达到预期的目的。

评价人：刘洪彬

编 制	综合部	审 核	刘洪彬

整改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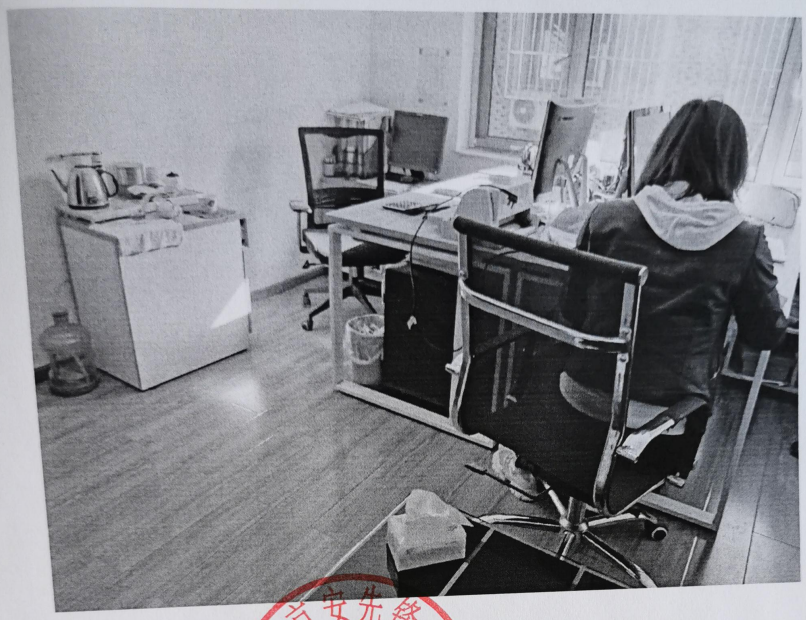

整改后